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90,0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7 日

一、本次上市限售股情况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2015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3月7日，蔡明通先生将其本人持有的火炬电子限售股份共计51.6万股（转增前）通过非交易过户至“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锁定期自最后一笔过户完成之日起3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6-022号”公告。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于2016年8月实施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发后总股本变动为181,066,380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为0.28%。

2017年4月，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5股，公司总股本变动为452,665,950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同比例变动为129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仍为0.28%。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所持份额在最后一笔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赎回。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火炬电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限售股份持有人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数量和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火炬电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290,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3月7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290,000	0.28%	1,290,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290,000	-1,29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290,000	-1,290,000	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股	451,375,950	1,290,000	452,665,95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51,375,950	1,290,000	452,665,950
股份总额		452,665,950	0	452,665,950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